

最高法介绍环境资源审判相关情况

# 十年来审结环资案一百九十六万余件

最高人民法院举行“人民法院这十年”系列新闻发布会,介绍环境资源审判相关情况。最高法环境资源审判庭庭长刘竹梅介绍,十年来,人民法院共审结各类环境资源案件196.5万件。其中,审结环境资源刑事案件24.4万件;审结环境资源民事案件137.8万件;审结环境资源行政案件34.3万件;审结环境公益诉讼案件1.58万件。

据介绍,各级法院依法严惩偷排废水,跨域

倾倒、处置危险废物等突出犯罪,依法审理涉重污染天气、黑臭水体整治等案件,有力维护和改善人居环境。最高法审结“腾格里沙漠污染”公益诉讼案,上海法院审结“洋垃圾”案,江苏法院审结泰州“天价”水污染案、长江航运船舶偷排含油污水案等典型案件,让守护环境权益的法律条文变为鲜活的司法实践。最高法专题研究碳排放权交易纠纷司法规则,起草司法助力碳达峰碳

中和目标指导意见。各级法院依法严格追究虚报、瞒报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等违法行为责任。浙江法院审结非法销售汽车尾气“年检神器”案,四川法院建立“绿色金融诉源治理工作站”,江苏、上海、浙江、福建法院签订保护海洋“蓝碳”资源框架协议,以务实举措守护碧水蓝天。

刘竹梅说,人民法院坚决扛起司法保障生态文明建设重任,严格适用生态环境保护法律、

法规、规章,有效遏制环境违法势头,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刑事、民事、行政责任的有效衔接,使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成为“长出牙齿”的严规铁律。

近期,最高法将适时召开首次全国法院环境资源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并出台会议纪要,对环境资源刑事审判工作进行总体部署,以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护航美丽中国建设。

(法治日报记者 张晨)

## 网售处方药不能让对方规矩「打折」

医院开具处方药一次不超过7日用量,网购却一次买10盒;医院处方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3天,网购却可以用几个月前的处方;有的网购平台还能随买随开方。近年来,网购平台为患者购买药品提供了诸多便利。为规范药品网售,近期,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将于12月1日施行,对药品网络销售管理、平台责任履行、监督检查措施及法律责任等作出明确规定。

《办法》施行之后,常见的网售处方药乱象有望得到根治。比如,过去不核实人姓名就开药,将来网售处方药实行实名制;过去无资质销售,将来从事药品网络销售企业必须符合资质要求;过去事后补方、无处方销售,将来要确保处方来源真实、可靠;过去搞“买十送一”等商业促销活动,将来不得以买药品赠药品、买商品赠药品等方式向个人赠送处方药……针对主要乱象出台针对性举措,网售处方药势必由乱转治。

也要看到,有些不太明显的乱象,容易在《办法》施行之后仍然残存下来。比如,一些医院规定处方“三日有效”,过期需重新签字确认,处方上的药品数量也有严格限制,无理由超量开药的处方会被药房“打回”。但网售处方药能做到有处方已属不易,至于数量和时间限制,容易被当作小节问题,得不到重视。更重要的是,实体医院有严密的组织机构进行管理,但网售处方药涉及多个主体,管理相对松散,实体医院针对药品的内部管理制度很难搬到线上。如此一来,处方规矩尤其一些具体的规矩,在线上落实起来容易被“打折”。

此外,一些经营者可能对处方管理规则从无到有、从少到多感到难以适应,甚至产生松懈心理——认为事已至此,不会出现大纰漏。甚至会有人认为,新事物的完善要经历一个过程,所以在网售处方药上线之初不严格执行各种规矩,或能获得一定程度的理解与容忍。不过,考虑到处方管理的丝毫漏洞均会给生命与健康埋下重大隐患,处方规矩在线上不能被“打折”,也不能被当成走向成熟的一个过程。从最初就不折不扣地执行相应规则,才是正确选择。

若想处方规矩不在线上“打折”,就应该将实体医疗机构的处方管理模式(包括一些细节管理)搬到线上。比如处方的限时限量规定、多人审核机制、处方点评、问题处方复核、医师与药师就处方合理性展开讨论、对同一患者的多个处方进行用药合理性评估和药品删减等,这些在实体医疗机构已得到广泛运用的成熟规则,都值得网售处方药借鉴。

网售处方药确定了大方向、划出了粗线条,但更加具体的操作、更为细致的监督仍有待完善。允许互联网销售处方药,绝不仅仅是为了开辟一个便捷的药品销售渠道,而是经由互联网为患者提供优质诊疗服务。完善网售处方药的操作和监督规则仍任重道远,目前最应该守住的基本底线,是不让实体医疗机构管理处方药的一些好做法被“打折”执行。(时本)

## 法制时评



9月19日,宿州市埇桥区汴河街道组织文旅、公安、市场监管等执法部门,开展校园周边出版物市场“扫黄打非”专项检查,进一步加大出版物市场监管力度,全力净化校园周边文化环境,努力营造安全健康的社会文化氛围。丁辉 摄

## 「扫黄打非」净化校园环境

合肥市庐阳区杏林街道——

### 城管持续拆违,助力老旧小区改造

本报讯(汪志颖)近日,合肥市庐阳区杏林街道城管执法中队联合北都社区对辖区杏林小区内院内的各类违法建设进行拆除,确保老旧小区改造有序推进。

据悉,杏林小区是建于上世纪90年代的老旧小区,居民私搭乱建问题较为

严重,不少一楼居民在院内私自搭建房屋,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杏林街道城管执法中队在拆除前联合北都社区对涉及违建住户进行排查摸底,在小区公开下达违法建设整治通告,逐门逐户与涉嫌违建当事人签署劝拆协议,耐心仔

细讲解相关政策、法规,从而获得居民的理解与支持。截至目前,共拆除该小区违建60余户,拆除违建面积约900平方米。下一步,中队也将继续对该小区的违法建设进行拆除,共同提升人居环境,助力老旧小区“旧貌”换“新颜”。

合肥市庐阳区双岗街道——

### 烟雾报警器助力老有所“安”

本报讯(杨晨苗)为提高独居老人的居住安全,增强老人的消防安全意识,近日,合肥市庐阳区双岗街道白水坝社区退管为辖区6户孤寡老人、独居老人免费安装了烟雾报警器,为他们的居家安全提供了设备保障。

此次安装的烟雾报警器能探测烟雾浓度,一旦超标便可发出尖锐、急促、高

分贝的报警声,对争取逃生时间起到重要作用。在安装过程中,工作人员还向老人详细介绍了烟雾报警器的工作原理及使用方法。安装完毕,社区工作人员现场进行了性能测试,确保每个设备都能正常使用,同时提醒老人,报警器只是一个警醒作用,最根本的还是需要在日常生活中规范用火、用电。看着新安装

的烟雾报警器,76多岁的独居老人沈思珍的脸上堆满了笑容:“我们岁数大了,记性不好,经常忘记关火,装上这个东西,一旦发生火灾,听到报警就能及时逃生了。”

此次工作受到独居老人和空巢老人的一致好评,进一步增强了辖区内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的安全意识。

合肥市庐阳区四里河街道——

### 违建“藏身”小街巷 依法拆除不手软

本报讯(陈亮)背街小巷是城市的“毛细血管”,小巷虽小,却关乎城市的面貌和形象,同时也是城市治理易疏忽的薄弱环节。9月15日上午,合肥市庐阳区四里河街道城管中队组织工作人员,依法对清源路与电厂路位于背街小巷深处的一处违法建设进行拆除。

该违法建设为花木市场以加强内部

安全管理为由,在市场出入口擅自搭建彩钢简易房,对此,执法队员对市场负责人进行了普法教育,责令立即整改并恢复原貌。经过教育劝导,市场方最终同意自行拆除。拆除现场,中队执法队员与社区工作人员组成助拆指导小组,现场督促并协助对方完成所有的违建拆除工作。

在违建拆除结束后,该中队根据行动方案,落实“拆清”结合,对拆除后的空地严格实施清场控违管理,做到拆除一片、清理一片、美化一片。下一步,四里河街道城管中队将持续推进拆违治乱工作,由主次干道、居民楼宇逐渐向背街小巷延伸,不给违建可乘之机。